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亚会B专审字(2016)0689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九月五日

审 计 报 告

亚会 B 专审字（2016）0689 号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发投资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8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8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新发投资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新发投资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发投资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8 月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九月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239,867,497.18	373,821,496.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八、（二）	1,014,715,860.95	680,454,929.95
预付款项	八、（三）	14,739,544.00	7,454,5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八、（四）	390,555,707.57	20,101,099.14
存货	八、（五）	3,367,487,101.55	3,181,270,110.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027,365,711.25	4,263,102,135.42
非流动资产：			
委托贷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六）	1,014,986.58	1,202,939.20
在建工程	八、（七）	91,012,499.31	30,129,635.5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八、（八）	87,523,363.43	87,502,360.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九）		5,13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	43,773.51	25,400.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594,622.83	118,865,471.75
资产总计		5,206,960,334.08	4,381,967,607.1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十一)	545,000,000.00	39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十二)	81,632,110.59	115,092,110.59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三)	153,536.29	92,735.59
应交税费	八、(十四)	46,724,984.63	24,025,329.9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八、(十五)	591,667.36	73,133.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十六)	2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24,102,298.87	529,283,309.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十七)	396,000,000.00	546,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6,000,000.00	546,000,000.00
负债合计		1,320,102,298.87	1,075,283,309.76
股东权益:			
股本	八、(十八)	1,273,450,000.00	74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八、(十九)	2,255,013,086.87	2,255,013,086.87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二十)	34,119,200.92	31,175,099.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二十一)	324,275,747.42	280,496,111.5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3,886,858,035.21	3,306,684,297.4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206,960,334.08	4,381,967,607.1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RMB)元

科目	附注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62,134,775.43	342,523,985.74
其中：营业收入	八、(二十二)	662,134,775.43	342,523,985.74
二、营业总成本		639,525,900.06	315,436,529.77
其中：营业成本	八、(二十二)	619,123,210.00	309,462,527.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二十三)	2,383,685.19	3,205,303.8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二十四)	4,794,372.73	3,649,958.64
财务费用	八、(二十五)	13,205,979.44	-898,514.54
资产减值损失	八、(二十六)	18,652.70	17,254.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608,875.37	27,087,455.97
加：营业外收入	八、(二十七)	34,197,864.00	96,00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八、(二十八)	4,382,84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423,894.37	123,092,455.97
减：所得税费用	八、(二十九)	5,700,156.57	6,800,983.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723,737.80	116,291,472.8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8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0,000,000.00	2,255,013,086.87			31,175,099.02	280,496,111.52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40,000,000.00	2,255,013,086.87			31,175,099.02	280,496,111.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3,450,000.00				2,944,101.90	43,779,635.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723,737.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3,450,000.00					46,723,737.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33,4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33,450,000.00					
（三）本年利润分配					2,944,101.90	-2,944,101.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44,101.90	-2,944,101.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73,450,000.00	2,255,013,086.87			34,119,200.92	324,275,747.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双李 印世

李双李 印世

李双李 印世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789,546,334.87			19,537,973.77	175,841,763.96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789,546,334.87			19,537,973.77	175,841,763.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0,000,000.00	1,465,466,752.00			11,637,125.25	104,654,347.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0,000,000.00	1,465,466,752.00			116,291,472.81	116,291,472.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40,000,000.00	1,465,466,752.00				1,905,466,752.00
（三）本年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1,637,125.25	-11,637,125.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637,125.25	-11,637,125.2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740,000,000.00	2,255,013,086.87			31,175,099.02	280,496,111.52
						-
						3,306,684,297.4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附注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4,426,319.74	370,794,813.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一）	1,014,715,860.95	680,454,929.95
预付款项		6,400,534.00	7,454,5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911,551,692.57	145,736,579.02
存货	十二、（三）	2,668,180,018.63	2,805,500,079.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835,274,425.89	4,009,940,902.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四）	15,500,000.00	1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73,554.70	1,191,900.2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363.43	12,360.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3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773.51	25,400.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50,691.64	16,234,797.16
资产总计		4,851,825,117.53	4,026,175,699.8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 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5,000,000.00	39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1,570,000.00	96,530,0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51,222.85	84,756.34
应交税费		46,724,971.93	24,025,181.7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826.66	71,684.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23,470,021.44	510,711,622.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6,000,000.00	546,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6,000,000.00	546,000,000.00
负债合计		1,319,470,021.44	1,056,711,622.78
股东权益:			
股本		1,273,450,000.00	740,000,000.00
资本公积		1,917,713,086.87	1,917,713,086.87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119,200.92	31,175,099.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7,072,808.30	280,575,891.21
股东权益合计		3,532,355,096.09	2,969,464,077.1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851,825,117.53	4,026,175,699.8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十二、（五）	662,134,775.43	342,523,985.74
减：营业成本	十二、（五）	619,123,210.00	309,462,527.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83,685.19	3,205,303.8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618,626.32	3,575,150.39
财务费用		13,212,864.31	-894,711.24
资产减值损失		13,094.30	8,627.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83,295.31	27,167,087.52
加：营业外收入		12,357,864.00	96,00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141,159.31	123,172,087.52
减：所得税费用		5,700,140.32	6,800,835.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41,018.99	116,371,252.5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	2016年1-8月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0,000,000.00	1,917,713,086.87			31,175,099.02	280,575,891.21	2,969,464,077.10	
加: 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40,000,000.00	1,917,713,086.87			31,175,099.02	280,575,891.21	2,969,464,077.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3,450,000.00				2,944,101.90	26,496,917.09	2,969,464,077.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441,018.99	29,441,018.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3,450,000.00						533,4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33,450,000.00							
(三) 本年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944,101.90	-2,944,101.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944,101.90	-2,944,101.9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73,450,000.00	1,917,713,086.87			34,119,200.92	307,072,808.30	3,532,355,096.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 (股东权益) 变动表

编制单位: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 目	2015年度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789,546,334.87			19,537,973.77	175,841,763.96		1,284,926,072.60	
加: 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789,546,334.87			19,537,973.77	175,841,763.96		1,284,926,072.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40,000,000.00	1,128,166,752.00			11,637,125.25	104,734,127.25		1,284,926,072.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0,000,000.00	1,128,166,752.00				116,371,252.50		116,371,252.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68,166,75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40,000,000.00	1,128,166,752.00							
(三) 本年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1,637,125.25	-11,637,125.25		1,568,166,752.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637,125.25	-11,637,125.25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740,000,000.00	1,917,713,086.87			31,175,099.02	280,575,891.21		2,969,464,077.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 1-8 月财务报表附注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商丘市人民政府批准，于 2012 年 11 月在商丘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由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和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 亿元，其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1.8 亿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60%，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以货币资金 1.2 亿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0%。上述出资业经河南豫恒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豫恒振验字〔2012〕第 1140 号验资报告。2015 年 9 月 16 日，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定增加注册资本 4.4 亿，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2.64 亿出资，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以货币资金 1.76 亿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7.4 亿元，实收资本 7.4 亿元，其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44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出资 2.96 亿，占注册资本的 40%。2016 年 4 月 20 日，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增加注册资本 3 亿，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1.8 亿出资，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以货币资金 1.2 亿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0.4 亿元，实收资本 10.4 亿元，其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6.24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出资 4.16 亿，占注册资本的 40%；2016 年 8 月 25 日，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定增加注册资本 2.3345 亿，全部由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以货币资金 2.3345 亿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2.7345 亿元，实收资本 12.7345 亿元，其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6.24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出资 6.4945 亿，占注册资本的 51%。

(二) 注册地及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为商丘市开发区珠江路 99 号二层。

(三) 注册资本

公司注册资本为 127,345.00 万元。

（四）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为蔡永喜。

（五） 所处行业

公司属于基础设施建设及土地整理行业

（六） 经营范围

公司主要经营土地开发整理与经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保障房建设、配套市政工程及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旧城改造及城中村改造、项目设施建设、管理及策划；景观绿化工程；投融资管理和咨询、旅游投资管理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公司采用公历制，自每年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计量属性）

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四） 企业合并

1、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

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根据“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附注四、(十)“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和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

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将其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同时，对母公司虽然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某种安排，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则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对公司作为发起机构对其具有控制权的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母公司也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以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

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母公司、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期间的统一

母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初始确认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本公司若有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③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及暂付款，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在初始确认时按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加上相关交易费用计量。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时，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②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③金融资产部分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按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的对价和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

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
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④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4)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如下: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的投资计提减值准备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

值，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小于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则将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持有至到期的投资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八）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余额百分比组合	除集团内部单位款项外，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集团内部单位组合	集团内部单位及内部部门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余额百分比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集团内部单位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比例如下：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组合	5.00	5.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周转材料、开发产品、工程施工。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等。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其中开发产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进行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核算。

（十）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

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购买方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时，投资成本中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的，予以扣除，并单独计量。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投资，其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投资成

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成本法下,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②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权益法下,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于资产负债表日,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

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应当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公司与其他方一起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为公司的合营企业。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类为：运输设备、办公设备。

3、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

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

（4）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年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年	5.00	19.00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估计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6、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

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加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与本公司同类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相同。

7、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本公司发生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①与该后续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如有替换部分，扣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内摊销。

（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确认和计量

在建工程是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项建筑和安装工程，同时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包括前期施工准备、正在施工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大修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或发行公司债券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继续进行。

4、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5、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

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符合无形资产定义中的可辨认性标准：

①能够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

②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

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价和分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软件等。

3、估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4、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公司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6、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期间，具有以下特点：

研究阶段是建立在有计划的调查基础上，即研发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相关管理层的批准，并着手收集相关资料、进行市场调查等。研究阶段基本上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的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这一阶段不会形成阶段性成果。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具有以下特点：

开发阶段是建立在研究阶段基础上，因而，对项目的开发具有针对性。进入开

发阶段的研发项目往往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

7、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从技术上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十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一是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二是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三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四是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五是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二是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三是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四是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一是已完工作的测量；二是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三是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一是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二是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一是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二是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八）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

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一是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二是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一是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二是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

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④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一是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二是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一是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二是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三）、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差错更正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营业额	3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

无

（三）、其他说明

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本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 权决 (%)	取得 方式
1	商丘新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1	商丘市	电子产品研发 与销售	500.00	100	100	1
2	商丘锦联置业有限公司	2	1	商丘市	房地产开发与 经营, 物业管理	1,000.00	100	100	1
3	商丘新长盛置业有限公司	2	1	商丘市	房地产开发与 经营, 物业管理	1,000.00	100	100	1
4	商丘新发汇财置业有限公司	2	1	商丘市	房地产开发与 经营, 物业管理	1,000.00	100	100	1

注：企业类型：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 境内金融子企业，3. 境外子企业，4. 事业单位，5. 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 投资设立，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 其他。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库存现金	146,000.00	
银行存款	39,721,497.18	173,821,496.14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 计	239,867,497.18	373,821,496.14

注：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200,000,000.00 元，此款为质押的定期存单。

（二）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6-8-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4,715,860.9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余额百分比组合				
集团内部单位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014,715,860.95	100.00		

(续前表)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0,454,929.9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余额百分比组合				
集团内部单位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80,454,929.95	100.00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	款项性质	欠款金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结算款	1,014,715,860.9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应收账款性质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1,014,715,860.95	2 年以下	工程结算款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8-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310,444.00	90.30	6,925,400.00	92.90
1-2年	900,000.00	6.11	422,200.00	5.66
2-3年	422,200.00	2.86	106,900.00	1.44
3年以上	106,900.00	0.73		
合 计	14,739,544.00	100.00	7,454,500.00	100.00

2. 预付款项前五名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112,01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商丘市国强置业有限公司	4,481,934.00	1年以内	购房款
河南新恒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879,100.00	4年以内	工程款
商丘云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商丘市郊区供电公司	77,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14,700,044.00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6-8-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9,200,000.00	99.6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7,060.60	0.37	71,353.03	5.00
余额百分比组合	1,427,060.60	0.37	71,353.03	5.00
集团内部单位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90,627,060.60	100.00	71,353.03	0.02

(续前表)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99,178.11	94.7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4,006.64	5.23	52,700.33	5.00
余额百分比组合	1,054,006.64	5.23	52,700.33	5.00
集团内部单位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4.72			
合 计	20,153,799.47	100.00	52,700.33	0.26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关联方	327,700,000.00	1 年以内	83.89	借款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60,000,000.00	1 年以内	15.36	借款及利息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1 年以内	0.38	保证金
合计		389,200,000.00		99.63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8-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07,897.13	42.60	30,394.86	453,995.17	43.07	22,699.76
1-2 年	221,152.00	15.50	11,057.60	596,211.47	56.57	29,810.57
2-3 年	594,211.47	41.63	29,710.57	3,800.00	0.36	190.00
3 年以上	3,800.00	0.27	190.00			
合 计	1,427,060.60	100.00	71,353.03	1,054,006.64	100.00	52,700.3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关联方	327,700,000.00	1 年以内	借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60,0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及利息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河南金基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3,000.00	2-3年	押金
商丘市郊区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271,700.00	1-2年	押金
合 计		390,034,700.00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2,116,637,101.55		2,116,637,101.55	1,930,420,110.19		1,930,420,110.19
开发产品	1,250,850,000.00		1,250,850,000.00	1,250,850,000.00		1,250,850,000.00
合 计	3,367,487,101.55		3,367,487,101.55	3,181,270,110.19		3,181,270,110.19

2. 本期末开发产品明细

权证编号	账面价值 (元)	面积 (亩)
河恒大土 [2015] (估) 第 031 号	249,810,000.00	137.24
河恒大土 [2015] (估) 第 043 号	256,880,000.00	137.33
河恒大土 [2015] (估) 第 044 号	182,540,000.00	97.50
河恒大土 [2015] (估) 第 042 号	265,770,000.00	135.53
河恒大土 [2015] (估) 第 045 号	295,850,000.00	150.87
合计	1,250,850,000.00	658.47

3. 本期开发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8-31
郑平路东北地块	139,560,051.76	13,000,400.00	76,913,520.00	75,646,931.76
赵楼东西地块	45,826,701.62		12,605,223.00	33,221,478.62
长江路东延张阁段项目	1,474,033.27			1,474,033.27
长江路东扩项目	216,675,550.59	8,348,710.22	135,224,130.00	89,800,130.81
长江路东北地块	1,998,739.00	21,042,514.88		23,041,253.88
宋城路东南地块	40,000,000.00	46,531,334.65	15,723,070.00	70,808,264.65
胜利东路项目	236,407,536.81	9,217,006.27	97,236,671.00	148,387,872.08
商丘新区排水工程污水管网工程 中州新城建设项目	191,877,679.28	28,000,000.00	13,626,300.00	206,251,379.28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8-31
锦联广场		20,100,000.00		20,100,000.00
黄楼南北地块	34,563,371.79		20,138,226.00	14,425,145.79
高发公司以北地块	222,520,007.21		86,913,470.00	135,606,537.21
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110KV 线路改造工程		6,740,000.00		6,740,000.00
105 国道西北地块	8,851,594.51	22,509,906.70		31,361,501.21
105 国道升级改造	664,704,814.07	6,294,722.23	160,742,600.00	510,256,936.30
富商大道与宋城路地块		86,645,311.50		86,645,311.50
富商大道秋实路地块		96,453,008.36		96,453,008.36
宋城路与兴塘路地块		86,920,233.91		86,920,233.91
新发仓储项目		30,000,000.00		30,000,000.00
锦联置业项目	125,960,030.28	48,749.00		126,008,779.28
新长盛项目		259,998,303.64		259,998,303.64
新发汇财项目		63,490,000.00		63,490,000.00
合 计	1,930,420,110.19	805,340,201.36	619,123,210.00	2,116,637,101.55

注：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利息资本化的金额为 75,085,584.72 元。

（六）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02,992.32	388,670.00	1,891,662.32
2. 本期增加金额			53,830.00	53,830.00
（1）购置			53,830.00	53,830.00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处置子公司减少				
4. 期末余额		1,502,992.32	442,500.00	1,945,492.3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30,574.86	158,148.26	688,723.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90,643.98	51,138.64	241,782.6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1) 计提		190,643.98	51,138.64	241,782.62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4. 期末余额		721,218.84	209,286.90	930,505.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81,773.48	233,213.10	1,014,986.58
2. 期初账面价值		972,417.46	230,521.74	1,202,939.20

(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子产业园	91,012,499.31		91,012,499.31	30,129,635.59		30,129,635.59
合 计	91,012,499.31		91,012,499.31	30,129,635.59		30,129,635.59

2.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6-8-31
电子产业园项目	30,129,635.59	60,882,863.72			91,012,499.31
合 计	30,129,635.59	60,882,863.72			91,012,499.31

(八)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7,490,000.00	20,600.00	87,510,600.0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00.00	25,000.00
(1) 购置		25,000.00	25,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形成			
(4) 股东投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7,490,000.00	45,600.00	87,535,600.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239.92	8,239.92
2. 本期增加金额		3,996.65	3,996.65
(1) 计提		3,996.65	3,996.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236.57	12,236.5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7,490,000.00	33,363.43	87,523,363.43
2. 期初账面价值	87,490,000.00	12,360.08	87,502,360.08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名称	原始金额	2015-12-31	本年增加	本期摊销	2016-8-31
装修费	191,956.00	5,136.00		5,136.00	
合 计	191,956.00	5,136.00		5,136.00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6-8-31	2015-12-31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43,773.51	175,094.03	25,400.88	101,603.52
资产减值准备	14,292.01	57,168.03	11,018.43	44,073.73
职工薪酬	29,481.50	117,926.00	14,382.45	57,529.79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十一)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质押借款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55,000,000.00	20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545,000,000.00	390,000,000.00

2. 短期借款明细

债权单位	金额	期间	备注
中信银行郑州分行	190,000,000.00	2015-12-11 至 2016-12-11	定期存单质押
中信银行郑州分行	200,000,000.00	2015-12-7 至 2016-12-7	保证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郑州郑汴路支行	60,000,000.00	2016-4-11 至 2017-4-11	保证借款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16-8-16 至 2017-8-16	保证借款
合 计	545,000,000.00		

(十二)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的应付账款

账 龄	2016-8-31	2015-12-31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70,000.00	115,082,110.59
1-2 年 (含 2 年)	77,552,110.59	
2-3 年 (含 3 年)		10,000.00
3 年以上	10,000.00	
合 计	81,632,110.59	115,092,110.59

2. 主要的应付账款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南省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720,000.00	1-2 年	工程款
路桥华祥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3,800,000.00	1-2 年	工程款
商丘市天宇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040,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81,560,000.00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8-31
一、短期薪酬	92,735.59	1,896,965.35	1,836,164.65	153,536.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8,022.10	268,022.1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 计	92,735.59	2,164,987.45	2,104,186.75	153,536.2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8-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115.87	1,746,099.13	1,687,289.00	117,926.00
二、职工福利费		47,554.00	47,554.00	
三、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59,410.00	59,41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619.72	43,902.22	41,911.65	35,610.2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 计	92,735.59	1,896,965.35	1,836,164.65	153,536.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8-31
一、基本养老保险		268,022.10	268,022.10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8-31
二、失业保险费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268,022.10	268,022.10	

(十四)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2016-8-31
增值税		19,864,043.26		19,864,043.26
营业税	7,326,098.85			7,326,098.85
企业所得税	15,820,099.21	5,718,529.20	5,276,615.64	16,262,012.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2,826.91	1,390,483.02		1,903,309.93
个人所得税		41,477.41	31,464.71	10,012.70
教育费附加	219,782.96	595,921.30		815,704.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6,521.99	397,280.87		543,802.86
合 计	24,025,329.92	28,007,735.06	5,308,080.35	46,724,984.63

(十五)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1 年以内	591,667.36	73,133.66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591,667.36	73,133.66

2. 其他应付款大额单位明细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67,840.70	1 年以内	保证金
社会保险金	23,826.66	1 年以内	
合 计	591,667.36		

(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0,000,000.00	
其中：信用借款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50,000,000.00	
质押借款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 计	250,000,000.00	

(十七) 长期借款

1. 借款分类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信用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96,000,000.00	546,000,000.00
质押借款	200,000,000.00	
合 计	396,000,000.00	546,000,000.00

2. 保证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借款期间	贷款方式
郑州银行商丘分行营业部	200,000,000.00	2016-3-28 至 2019-3-27	应收账款保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商丘分行	180,000,000.00	2015-12-8 至 2018-12-7	保证借款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16,000,000.00		保证借款
合 计	396,000,000.00		

(十八)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6-8-31		2015-12-31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624,000,000.00	49.00	444,000,000.00	60.00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649,450,000.00	51.00	296,000,000.00	40.00
合 计	1,273,450,000.00	100.00	740,000,000.00	100.00

(十九) 资本公积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8-31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二、其他资本公积	2,255,013,086.87			2,255,013,086.87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8-31
合 计	2,255,013,086.87			2,255,013,086.87

(二十)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8-31
一、法定盈余公积	31,175,099.02	2,944,101.90		34,119,200.92
二、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31,175,099.02	2,944,101.90		34,119,200.92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本期年初余额	280,496,111.52	175,841,763.96
本期增加额	46,723,737.80	116,291,472.8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46,723,737.80	116,291,472.81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2,944,101.90	11,637,125.25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2,944,101.90	11,637,125.25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324,275,747.42	280,496,111.52

(二十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661,199,544.66	619,123,210.00	340,408,780.25	309,462,527.50
工程结算收入	661,199,544.66	619,123,210.00	340,408,780.25	309,462,527.50
2. 其他业务小计	935,230.77		2,115,205.49	
其他	935,230.77		2,115,205.49	
合 计	662,134,775.43	619,123,210.00	342,523,985.74	309,462,527.50

(二十三)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营业税		2,861,878.44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城市建设维护税	1,390,483.02	200,331.49
教育费附加	595,921.30	85,856.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7,280.87	57,237.57
合 计	2,383,685.19	3,205,303.85

(二十四)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2,244,673.64	2,100,864.55
办公费	72,221.90	102,941.20
差旅费	140,634.04	284,258.29
业务招待费	38,946.22	57,357.00
劳动保护费	26,100.00	9,720.00
折旧费	241,782.62	349,172.46
维修费	30,200.00	112,562.00
物业费	5,419.00	50,819.00
房屋租赁费	798,085.00	191,934.00
咨询费	43,000.00	40,000.00
审计费	25,000.00	25,000.00
评估费	535,000.00	
无形资产摊销	3,996.65	4,119.96
其他	589,313.66	321,210.18
合 计	4,794,372.73	3,649,958.64

(二十五)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11,713,152.09	
减：利息收入	619,719.71	904,641.32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支出	12,547.06	6,126.78
其他	2,100,000.00	
合 计	13,205,979.44	-898,514.54

(二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18,652.70	17,254.32
合 计	18,652.70	17,254.32

（二十七）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非流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债务重组利得		
4、政府补助	34,197,864.00	96,000,000.00
5、其他		5,000.00
合 计	34,197,864.00	96,005,000.00

2.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34,197,864.00	96,000,000.00
合 计	34,197,864.00	96,000,000.00

注 1：2015 年，根据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示管 [2015] 34 号文件，商丘市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对本公司 20,000,000.00 元的补助作为本公司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专项财政补贴；根据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示管[2015]35 号文件，商丘市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对本公司 76,000,000.00 元的补助作为本公司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专项财政补贴；

注 2：2016 年，根据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示管 [2016] 39 号文件，商丘市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对本公司 8,000,000.00 元的补助作为本公司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专项财政补贴，根据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示管 [2016] 44 号文件，商丘市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对本公司 4,357,864.00 元的补助作为本公司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专项财政补贴，根据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示管 [2016] 11 号文件，商丘市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对商丘新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840,000.00 元的补助作为新发科技公司用于城

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专项财政补贴,根据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示管[2016]12号文件,商丘市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对商丘新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3,000,000.00元的补助作为新发科技公司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专项财政补贴。

(二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债务重组损失		
3、罚款支出	4,382,845.00	
4、其他		
合 计	4,382,845.00	

(二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718,529.20	6,817,095.77
递延所得税调整	-18,372.63	-16,112.61
合 计	5,700,156.57	6,800,983.16

九、或有事项

(一) 保证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万元)	贷款期限
商丘市日月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0,000.00	2015.12.22-2018.12.22
商丘市日月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0,000.00	2015.12.22-2016.12.22
商丘新业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0,000.00	2016.03.02-2017.03.02
河南省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行	3,000.00	2016.06.08-2017.06.07
河南省路泰公路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行	3,000.00	2016.06.08-2017.06.07
合 计		46,000.00	

(二) 质押

2015年12月11日，本公司以定期存单20,000.00万元为质押标的，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19,000.00万元的借款合同。截止2016年8月31日，公司收到该合同下质押借款19,000.00万元，借款于2016年12月11日到期。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17号	煤、电、铝	156,975	49.00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商丘市阳光路1号	行政部门		51.00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七、（一）本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

（三）本企业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无

（四）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

本公司无其他关联方

（五）关联方交易情况

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均已合并抵销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6-8-31			2015-12-31		
	金额	占该项目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该项目的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1,014,715,860.95	100.00		680,454,929.95	100.00	
其他应收款：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327,700,000.00	83.89				

关联方名称	2016-8-31			2015-12-31		
	金额	占该项目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该项目的比例(%)	坏账准备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5.36		8,899,178.11	1.46	

十二、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6-8-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4,715,860.9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余额百分比组合				
集团内部单位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014,715,860.95	100.00		

(续前表)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0,454,929.9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余额百分比组合				
集团内部单位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80,454,929.95	100.00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	款项性质	欠款金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结算款	1,014,715,860.9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应收账款性质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1,014,715,860.95	2 年以下	工程结算款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6-8-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0,465,500.00	99.8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3,360.60	0.13	57,168.03	5.00
余额百分比组合	1,143,360.60	0.13	57,168.03	5.00
集团内部单位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911,608,860.60	100.00	57,168.03	0.01

(续前表)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4,899,178.11	99.4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1,474.64	0.60	44,073.73	5.00
余额百分比组合	881,474.64	0.60	44,073.73	5.00
集团内部单位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45,780,652.75	100.00	44,073.73	0.03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商丘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关联方	320,000,000.00	1 年以内	35.10	借款
商丘新长盛置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260,300,000.00	1 年以内	28.55	借款
商丘新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2,165,500.00	1 年以内	16.69	借款

公司					
商丘锦联置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6,500,000.00	1 年以内	12.78	借款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60,000,000.00	1 年以内	6.58	借款及利息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1-2 年	0.16	保证金
合计		910,465,500.00		99.86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8-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76,197.13	41.65	23,809.86	281,463.17	31.93	14,073.16
1-2 年	69,152.00	6.05	3,457.60	596,211.47	67.64	29,810.57
2-3 年	594,211.47	51.97	29,710.57	3,800.00	0.43	190.00
3 年以上	3,800.00	0.33	190.00			
合 计	1,143,360.60	100.00	57,168.03	881,474.64	100.00	44,073.7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比例 (%)	款项性质
商丘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320,000,000.00	1 年以内	35.10	借款
商丘新长盛置业有限公司	260,300,000.00	1 年以内	28.55	借款
商丘新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2,165,500.00	1 年以内	16.69	借款
商丘锦联置业有限公司	116,500,000.00	1 年以内	12.78	借款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 年以内	6.58	借款及利息
合 计	908,965,500.00		99.70	

(三)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6-8-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1,667,140,018.63		1,667,140,018.63	1,804,460,079.91		1,804,460,079.91
开发产品	1,001,040,000.00		1,001,040,000.00	1,001,040,000.00		1,001,040,000.00
合 计	2,668,180,018.63		2,668,180,018.63	2,805,500,079.91		2,805,500,079.91

2. 本期末开发产品明细

权证编号	账面价值（元）	面积（亩）
河恒大土〔2015〕（估）第 043 号	256,880,000.00	137.33
河恒大土〔2015〕（估）第 044 号	182,540,000.00	97.50
河恒大土〔2015〕（估）第 042 号	265,770,000.00	135.53
河恒大土〔2015〕（估）第 045 号	295,850,000.00	150.87
合计	1,001,040,000.00	521.23

3. 本期开发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8-31
郑平路东北地块	139,560,051.76	13,000,400.00	76,913,520.00	75,646,931.76
赵楼东西地块	45,826,701.62		12,605,223.00	33,221,478.62
长江路东延张阁段项目	1,474,033.27			1,474,033.27
长江路东扩项目	216,675,550.59	8,348,710.22	135,224,130.00	89,800,130.81
长江路东北地块	1,998,739.00	21,042,514.88		23,041,253.88
宋城路东南地块	40,000,000.00	46,531,334.65	15,723,070.00	70,808,264.65
胜利东路项目	236,407,536.81	9,217,006.27	97,236,671.00	148,387,872.08
商丘新区排水工程污水管网工程 中州新城建设项目	191,877,679.28	28,000,000.00	13,626,300.00	206,251,379.28
锦联广场		20,100,000.00		20,100,000.00
黄楼南北地块	34,563,371.79		20,138,226.00	14,425,145.79
高发公司以北地块	222,520,007.21		86,913,470.00	135,606,537.21
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110KV 线路 改造工程		6,740,000.00		6,740,000.00
105 国道西北地块	8,851,594.51	22,509,906.70		31,361,501.21
105 国道升级改造	664,704,814.07	6,294,722.23	160,742,600.00	510,256,936.30
富商大道与宋城路地块		86,645,311.50		86,645,311.50
富商大道秋实路地块		96,453,008.36		96,453,008.36
宋城路与兴塘路地块		86,920,233.91		86,920,233.91
新发仓储项目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1,804,460,079.91	481,803,148.72	619,123,210.00	1,667,140,018.63

注 1：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利息资本化的金额为 75,085,584.72 元。

（四）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8-31
对子公司投资	15,000,000.00	500,000.00		15,500,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小 计	15,000,000.00	500,000.00		15,5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5,000,000.00	500,000.00		15,5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合计		25,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	15,500,000.00
一、子企业					
商丘新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商丘锦联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商丘新长盛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小计		25,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	15,500,000.00

(续前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 红利
合计					
一、子企业					
商丘新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商丘锦联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商丘新长盛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小计					

(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661,199,544.66	619,123,210.00	340,408,780.25	309,462,527.50
工程收入	661,199,544.66	619,123,210.00	340,408,780.25	309,462,527.50
2. 其他业务小计	935,230.77		2,115,205.49	
其他	935,230.77		2,115,205.49	
合 计	662,134,775.43	619,123,210.00	342,523,985.74	309,462,527.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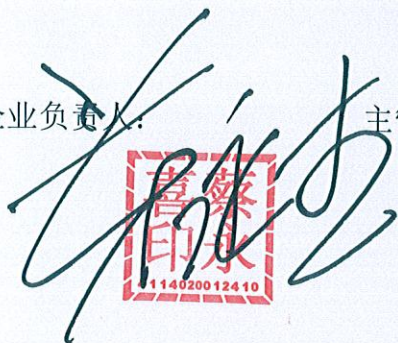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四、补充资料

无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九月五日

